



今日金评

“奔驰女”维权和是否欠债
应该“一码归一码”

近日,为自己维权的西安奔驰车主王某被指“卷款跑路”,陷入欠款疑云。对此,王某的男友陈星(化名)回复北京青年报记者称,要把企业和个人分开,而针对欠款金额陈先生则称,几乎没有欠款。(4月21日《北京青年报》)

坐奔驰车引擎盖上维权的女车主王某,一时间成了消费者维权的榜样。但谁知“人怕出名猪怕壮”,随着维权事件的持续发酵,有人称王某和男友涉嫌千万级诈骗以及款项拖欠,让王某陷入欠款疑云,而这也让王某的形象一落千丈,由“维权先锋”变成“老赖”甚至骗子。

王某是否欠债不还还有待核实,应予厘清的是,如果王某所涉的是企业纠纷,且她并非公司法人代表,也需要将个人与企业分开,不能不分青红皂白对她进行道德抨击;另外,就算王某涉嫌欠债

不还,也和她因为所购奔驰车漏油而维权的行为并没有什么冲突。

现在舆论对王某陷入欠款疑云大加指责,正是认为“维权先锋”与“老赖”之间的身份“严重违和”。其实要看到的是,王某购买的奔驰车漏油,她权益受损奋起维权,与她是否牵扯其他的民事纠纷并无太多关系,就算她欠款不还,她作为消费者,在权益受损的前提下,也有权利进行维权。如果认为她存在欠债不还的嫌疑,就认为她坐奔驰车引擎盖维权是虚伪、造作,是骗取舆论同情,这样的判断就混淆了是非,是一种“泛道德化”的指责。

当然,如果王某欠债属实,她是“老赖”,却能购买价格昂贵的奔驰车,进行高消费,这确实是一种失信表现,是应予指责。

判断是非,要一码归一码,王某因为所购奔驰车漏油而维权,对于这一事件,奔驰官方已经道歉,双方

已经达到和解,可以肯定王某的维权合情合理。而这起事件也在全国掀起了一股“维权风浪”,对于消费者维权、对于商家如何做好售后服务、对于监管部门如何尽好监管责任,都起到了一定的积极作用。从这个角度来看,王某“功不可没”。所以,不能因为王某陷入欠款疑云,就对王某的维权行为也予以否定,两件事情要一分为二地看待。

其实,目前疑似被欠债的商户反向王某及其公司维权,这一事件与王某“坐奔驰引擎盖上维权”事件不仅并不冲突,两者反倒应是公众都乐见其成的事情,是“一体两面”,是同一个维权故事的“上下集”。

这一“维权连续剧”也告诉世人,在这个法治社会、信用社会,不管你是企业,还是消费者,都应该该守信、重承诺,只有以信待人、以诚待人,才会受到舆论支持、法律支持,反之,只会遭受他人唾弃,自己的“如意算盘”最终也将落空。
戴先任

不吐不快

商业化的发泄屋弊大于利

穿上防护服,戴上头盔和橡胶手套,选一根棒球棍,进入一个封闭房间,30分钟内砸碎约25个酒瓶……一个月内,600多人体验了这种“发泄”的感觉。位于北京798艺术区的一家发泄屋,近日成为年轻人推崇的“网红”。发泄屋方面介绍,参与者可以通过击碎、损坏和破坏所提供物品来达到减压和享乐目的。(4月21日新京报)

当今社会,工作节奏快,生活压力大,观点多元相互撞击……一些人一时难以适应,产生了这样那样的负面情绪。发泄屋利用破坏性疗法的原理,通过暴力毁坏物品的手段,让顾客来此“一砸为快”。顾客释放了来自生活和工作的多重压力,得到某种享乐,商家也从中获得收入。因为发泄屋比较适合现代年轻人的减压、好奇的消费心理,故而生意不错,成为网红。

然而,发泄屋是参与者通过击碎、损坏和破坏所提供物品来达到减压和享乐目的,过于依赖、沉迷其中可能弊大于利。一者,砸烂物品是个体力活,“发泄”结束,有人感觉“很累”,砸烂的废屑一不小心还可能使人受伤,何苦来哉?二者,破坏欲会让人上瘾,“暴力性”的发泄方式,虽然使人获得短暂爽快,但走出发泄屋,回归不能任意打砸的现实,反而会对发泄者产生不良的后续影响。三者,商业化的发泄屋价格也不算便宜,花钱到发泄屋“买单”,无形中又增加了自己的经济开支,而这种“暴



力性”减压方法其实可以通过运动、阅读、做家务等其他方式代替,既节省了开支,也可以重复、持续地转移注意力,减缓压力,其效能高于发泄屋,大家不妨一试。

更严重的是,对一些到“发泄屋”砸模特、砸儿童玩具的人来说,这些被砸的物品实际上起到的是目标替代的作用。这种发泄会容易形成一些定式,体验者会习惯使用这种方法。一旦找不到发泄的替代物,就可能会对原有物进行攻击,因此,过于依赖发泄屋排泄压力有可能诱发犯罪。

由此可见,发泄屋不是排解压力的良方。面临强大压力的现代人需要认识到,人生不如意十之八九。在重压和挫折面前,要注意调整自己的心态,增加适当的运动锻炼,改善睡眠障碍,学会给自己减压。当受到负面情绪侵扰或遇到自己一时无法克服的困难,尝试向外界求援,用科学方法合理解决,逐步加强自己的心理承受能力和社会适应能力。
斯涵涵

热点追评

无主房产七成产权收归国有
要如何回应
“与民争产”之问?

为老人养老送终的亲属如何分配遗产?无主遗产收归国有是否合乎情理?近日,因无继承人和受遗赠人,深圳罗湖一无主房产70%产权被法院判定收归国有,此举引发有关法理情的争论。多名法律界人士直言,这一判定在法律上虽无漏洞但欠缺情理,建议修法拓宽继承人范围,并明确尽了赡养义务的亲属是否享有继承人资格,“好的判决可以形成良好的导向,不让做好事者寒心”。(4月21日澎湃新闻)

本案中,所谓“无主房产”的专业称谓,并不足以说清楚故事的全部。实际情况是,老人蔡某某,膝下无儿无女,年老后投奔侄女,由侄女为他养老送终。又因为老人生前并未订立遗嘱指定继承人,其房产才变成了“无主房产”。应该说,自始至终,“侄女”都尽到了如子女一般的赡养义务,却未曾享有和子女一样的继承权利,这本身就是不公平的……根据《继承法》,包括侄女在内的亲戚统统都不属于法定继承人,继承主体有限,可说是造成“遗产无主”的重要原因。

其实,现有法律也明确了,“继承人以外的对被继承人抚养较多的人,可以分配适当遗产。”只不过,这里所说的“适当”,实在是个不容易把握的概念。本案中,法院判决“侄女”分得老人所留房产30%的产权,很显然,公众和许多专业人士,都不认为这一分配比例是“适当”的。

针对“无主房产七成归国有”一事,舆论的发声其实存在着两个鲜明指向:其一,就是呼吁“尽量避免财产成为无主财产收归国家或集体所有”;其二,则是主张“财产继承权利必须与赡养付出相匹配”——应该说,这两方面的吁求,最直观体现了民众捍卫自身产权的敏感,也表达了有关“做好事必有回报”的善善恶恶果论。这些来自民间的声音,理应在立法、司法的相应环节得到呼应。至少,在决定无主房产是否收归国有时,还是要先考虑其可能的负面示范才是。

简单将无主房产收归国有自然不妥,可是无论是“扩大继承主体范围”还是“以赡养贡献决定继承权利”,这些在法律上都是极其复杂的课题,绝非一蹴而就的事情。倘若仓促调整,稍有不慎就可能诱发道德投机风险和民间争产纠纷。在此背景下,如今最好的解决办法,或许还是要依赖于法官在实践中发挥主观能动性,尽可能在个案中实现公平正义。此外,还是要呼吁,老人们用好“指定继承”“遗嘱库”这类法律和技术工具,从根本上确保自我意志得到完整实现。
然玉

百姓话语

“自慰”入学生字典
倒逼性教育进课堂

近日,有家长反映称,在孩子学校发的《新编学生字典》里,关于“自”的词条,出现了组词词条“自慰”。该家长认为,该字典选词不妥,并且自己无法跟孩子解释这个词。但也有家长向记者表示,自己对字典里出现该词持支持态度。加强性教育很重要,“为了让孩子保护好自己,也保护好别人,家长们不应该谈性色变,这是观念的倒退。”(4月21日《新京报》)

不可否认,性教育在中国长期是一个令人难以启齿的敏感话题,如何将“性”告诉孩子,让家长和老师们最为尴尬和头痛。青少年很难接受到正式、系统的性教育,处于性知识贫乏,性教育观念陈旧的状态。如此语境下,学生字典出现“自慰”词条,引起家长争议,甚至有家长称有点“污”,就不难理解了。然而,在笔者看来,“自慰”入学生字典引争议,恰恰暴露出了青少年性教育还存在短板。

改革开放以来,随着经济的发展和信息的大量涌入,人们的观念也逐步发生了变化。2002年1月,中国第一部关于青春期“性教育”的系列教材,伴随着社会舆

论的关注和争议正式出版,这意味着性教材,公开摆上了学生的课桌。然而,性教育在义务教育体系中,依然被限制在一个较低的层面上。

由于学校缺少公开、持久、正确的性教育,当代中小学生的性知识可以说是既丰富又贫乏。他们的性知识来源途径十分复杂,例如色情刊物、光碟或是互联网等等。这些以感官刺激为主,甚至诱导犯罪、粗俗的性知识,反而使他们的身心在成长的关键期受到有害影响。

可见,“自慰”入学生字典,是倒逼性教育进课堂。首先,教育部门及学校应将性教育纳入生命安全教育的一项重要内容,在新一轮的教育改革中予以实施。同时,学校的性教育应坚持强制性和普及性并重,将其置于语文、数学、英语等学科同等重要位置,着力解决性教育师资缺乏的问题,安排正常足额的课程,实行定期考查。特别是,家长不仅要支持学校开展性教育,还要对未成年子女进行性教育启蒙。只有这样,对学生的性教育,才能逐渐进入法制化、制度化和社会化的健康发展轨道。
汪昌莲